

宜蘭縣

「防疫旅館隔離/檢疫者」垃圾排出注意事項

111.4.19

您好：

為維護環境及民眾健康，防疫旅館垃圾清運排出注意事項，請依以下方式處理：

- 一、如貴防疫旅館有居住隔離/檢疫者，有垃圾排出需求，請電洽宜蘭縣政府為民服務專線「**1999**」或本局**(03)9907755 轉 309**提出垃圾收運申請。
- 二、環保局委託專業機構負責清運垃圾，每週一、四定期派員免費服務垃圾收運，請至少提早一個工作天於上班時間(08:00-17:00)提出向宜蘭縣政府為民服務專線「1999」或本局(03)9907755 轉 309 提出申請，俾利安排垃圾收運。
- 三、請確實轉知隔離/檢疫者，環保局**僅收運立即性排出之一般垃圾(含瀝乾後之廚餘)**，並應以兩層透明(或半透明)垃圾袋包裝，應確實封閉袋口；一般垃圾如有尖銳物品，請先以報紙包封以防刺破垃圾袋；一般垃圾如袋內液體滲漏或發生惡臭，應將垃圾袋密封後，再使用第二層垃圾袋盛裝；
另環保局無收運資源回收物、巨大垃圾、家電、棉被、枕頭等非日常生活垃圾，資源回收物請先洗淨後分類存放，待該隔離/檢疫者解除隔離後，可依貴旅館原排出垃圾管道排出。
- 四、環保局將俟收運路線安排好後，將於收運前由專人電話通知預計之收運時間。

感謝您的配合！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關心您！
祝您健康！